

语 言 哲 学

新 知 文 库

译者前言

一般地讲，语言哲学是为了哲学的目的对语言的某些一般性质和一般特征(例如意义问题、指称问题、真理问题、言语行为问题、必然性问题和意向性问题等)进行研究的一门学科，在这个涵义上，远自古希腊的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便已具有一些语言哲学思想萌芽；但是，特殊地讲，语言哲学这门学科带有强烈的时代气息，它是在 20 世纪西方哲学的“语言的转向”(linguistic turn)^①这一历史性变革的特定背景下才形成的一门具有特殊重要性的学科，在这个涵义上，我们又不妨认为它体现着一场发端于弗雷格、罗素和维特根斯坦而迄今方兴未艾的哲学运动。从哲学认识论的角度研究语言，即把对语言的哲学理解看作理解思想乃至世界的途径，这是当代哲学跨出的极为重要的一步。

① 我个人认为，把“linguistic turn”理解为“语言学转向”不太准确，尽管这种译法与“本体论转向”、“认识论转向”在词语搭配对应上看来更为工整。

从古希腊起，西方哲学大体上经历了三大转向，即古代的本体论转向、近代的认识论转向和当代的语言的转向。为了充分理解语言的转向的意义，不妨简略回顾一下前两次转向。从巴门尼德第一次明确提出“存在”这个哲学范畴，到亚里士多德第一个明确规定以“存在”作为哲学的研究对象，哲学在其诞生完成之际，也就完成了本体论转向。这时，哲学研究的逻辑出发点是作为客体的整体世界，人们要从变动中发现不变、从现象背后找到本质，那时的哲学家企图让自己跳出这个世界，然后反观这个作为整体的世界，追寻纷繁万物的本源，他们研究的是“世界是什么？”、“作为这个大千世界之本质的存在是什么？”、“一般与个别何者是真实存在的？”这样的本体论问题。这些本体论问题带有独断性质，人们自然要问：这些关于世界的知识可靠吗？这些知识是从哪里来的？它们的根据何在？于是，哲学的重心便从世界的本源转到了认识的来源，以笛卡尔为开端的近代哲学便以追求知识的确定性的认识论研究为首要任务。对于近代哲学家来说，离开认识谈存在是不可靠的，不能独断地做出关于世界的知识是什么的断定，而要追求什么是确定的

真知识，研究这种知识究竟来自何处(来自经验还是来自理性)，以及知识主体的认识能力和限度，一句话，这时必须回答主体能不能、如何反映客体。这样，哲学研究的逻辑出发点便从客体退到知识的主体，使主体和客体、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直接成为哲学的基本问题。此间，康德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康德力图说明，作为认识主体的人是不可能象古希腊哲学家所设想的那样跳出这个世界、超越自身来达到对客体的纯客观认识，他企图把主体与客体在认识论上结合起来，他对人类理性进行批判性考察，对人类认识能力进行划界，提出了著名的“人为自然立法”的论点，被称作完成了一场哲学上的哥白尼革命。康德完成了近代哲学的认识论转向。

康德的批判哲学立意新颖且深刻，它对当代语言哲学家的启发是十分深刻的。尽管如此，“理性”还是一个抽象的观念，“思想”在每个人的头脑里是不可传达、难以捉摸的，并且，康德的分析还是心理分析式的。因此，在当代语言哲学家看来，近代哲学以主体为出发点对认识论的研究并没有为知识提供坚实可靠的基础。思想或知识的可传达性问题、如何避免心理分析的主观性质

而达成意见一致的问题日益成为不少西方哲学家所关注的问题。面对19世纪下半叶的心理主义思潮，弗雷格提出著名的哲学逻辑三项基本原则，其首要原则便是：“始终要把心理的东西和逻辑的东西、主观的东西和客观的东西明确地区别开来”（弗雷格：《算术基础》，1953年德英文对照版，第X页），弗雷格以此作为批驳各种形式的心理主义的纲领。弗雷格为语言哲学的发展开辟了一个新纪元。在弗雷格以来的当代语言哲学家看来，“任何认识都是一种表达，一种陈述。……一切知识只是凭借其〔语言〕形式而成为知识”（洪谦编：《逻辑经验主义》上卷，1982年中文版，第7—8页），因为，语言是“理性”的外化，一切思想只能通过语言来表达。正是语言打破了思想的内省性，使之成为可传达的；正是通过对可传达的语言形式进行逻辑分析，才使思想、知识成为清晰的。

说到这里，可能会给人们造成这样一种印象，即当代语言哲学家对语言的关注似乎只是在于语言是思想的外在工具，他们仅是出于所谓“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的考虑而去从哲学上关注语言这一思想工具的。如果这么想，便大大低估了当代西方哲学的语言的转向的深远意义。事

实上，当代语言哲学家认为，从哲学上看，思想之“事”与语言之“器”并不存在什么本质区别，因为语言本身之中便镶嵌了人类概念图式，我们学习一种语言时，也正是在学习使我们能够理解、组织我们关于世界的经验的一种概念系统、思想方式。因而，我们能够、也必须分析语言的结构从而认识思想的结构。这样，在不少当代语言哲学家看来，在哲学里处于基础地位的正是语言，哲学的首要任务便是从哲学上研究语言，研究语言的意义。

不过，问题还不仅仅到此为止。不少当代西方哲学家们更为深刻地认识到，能够通过语言来表达的不仅是能思想的，也是能存在的，当我们考察语言、从而考察我们的思想时，我们就会发现某种关于世界本质的东西。这是因为，语言、思想与世界之间存在着某种平行关系。我想，这正是维特根斯坦关于“我的语言的界限意味着我的世界的界限”(5.6)这一断言的本质涵义所在。因此，语言的转向的精髓在于：对语言的哲学理解提供了理解思想和世界的途径。当代语言哲学家之所以要对语言进行哲学的(而不是经验的)探索，并不在于他想了解语言本身，而恰恰是因为语言是解决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的一把钥匙，

是进入思想、进入人类概念系统从而了解世界本身的一个途径。因而，语言上升为哲学所关注的中心问题，不仅没有消除思想与世界的关系这一哲学基本问题，反而将其进一步深化了，并且开辟了一个具体的解决途径。这样，我们就看到，哲学研究的逻辑出发点便又进一步从近代哲学那里的主体退到主体间的可传达的语言。纵观西方哲学史，哲学研究的逻辑出发点的这一步步退却（从客体退到主体，又进一步退到主体间的语言）是越退越深刻了——哲学家深化了对自己使命的认识。

如前所述，语言哲学并不是某个特定的哲学流派，严格地讲，它本身也并不是一场特定的哲学运动，它是一门学科。在这个含义上，“语言哲学”不等同于“分析哲学”。分析哲学尽管也不是某一个哲学流派，但它是由共同的特定研究方法和一系列共同的特定研究论题所规定、联结起来的一场哲学运动，更宽泛一点说（这样说或许更准确），分析哲学是一种传统或态度。人们可以从不同的哲学角度关注语言，当代的现象学运动、解释学运动、结构主义等都从哲学上关注语言，对西方哲学所出现的语言的转向，它们都有各自的理解。但是，分析哲学运动与当代语言哲学的联

系是十分紧密的，不妨作这样一个比喻，如果把语言哲学看作一个活动舞台的话，那么，分析哲学家在这个舞台上表演得颇有气势，堪称主角。可以说，没有当代分析哲学运动，就没有当代语言哲学，近二十几年来西方所出版的语言哲学专著，基本上都是按“分析哲学”这一哲学倾向所写就的，A·阿尔斯顿所写的这本《语言哲学》也不例外，对此作者并不讳言(见本书导言)。

需要注意的是，“语言哲学”与“语言学哲学”(linguistic philosophy)、“语言学”(linguistics)是三个不同的概念，尽管语言哲学与后两者之间是有联系的。语言学是一门对语言的结构、作用方式或历史进行经验研究的学科，它的目标就是考察语言本身，它的研究方式是描述性的。尽管语言学理论能够提出一些有趣的哲学问题，但它本身并不会回答哲学家所关注的这些形而上学问题和认识论问题。而语言哲学对语言的关注是出于哲学上的兴趣，是为了达到通过语言理解思想乃至世界这一哲学上的目的，正因此，语言哲学家对语言学中的某些领域比其他领域更感兴趣，例如，他们关注语义学(semantic)和句法学(syntactics)，而不关注语音学(phonetics)和词态

学(morphology)，因为前两者提供了从哲学上研究语言的语言学基础。不过，要在实际上把所谓科学的语言学研究工作与更带有哲学味的语言研究工作区别开来，有时是很困难的。比如，乔姆斯基作为一名语言学家所提出的“转换生成语法理论”，不仅作为一种语言学理论引发了一些哲学问题，而且它本身就对人类处理语言深层语法结构的能力提出唯理论的哲学解释(认为人的这种语言能力是先天的)。

至于语言学哲学则是由后期维特根斯坦、赖尔、奥斯汀等人所形成的一种哲学思想，它有时也被称为日常语言哲学(ordinary language philosophy)，因为它企图通过考察研究某种特定语言中的特定语词的日常用法来解决哲学问题。可见，语言学哲学主要是一种方法，它除了能被应用于研究传统上的形而上学问题，认识论问题和伦理学问题之外，还能应用于语言哲学的研究。

A·阿尔斯顿所写的这本《语言哲学》是一本语言哲学的入门书，他在写法上有其特色：第一，由于本系列丛书篇幅的限制，要想对语言哲学的诸多论题面面俱到而又不流于泛泛而论是很难做到的，作者抓住语言哲学的核心问题——意义问

题,用了本书的大半篇幅(第一章、第二章和第四章)对之作较为深入的讨论。作者对意义问题的综合研究是颇有造诣的,读者可参照阅读美国《哲学百科全书》(The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上由同一作者撰稿的“意义”这一条目。第二,鉴于语言哲学中的一些概念不太好理解、一些方法技术性较强,作者避免采用形式化的处理方法,而尽量采取通俗易懂的叙述方式,他的叙述深入浅出,对于初学者是一本不错的入门书。不过,由于本书成于60年代初期,而在这二十多年间,语言哲学已有长足的发展,对于这些发展本书显然是无法涉及到的。例如,就拿作者在本书中做了较为详尽论述的意义问题来说,本书就完全没有涉及60年代后期美国哲学家戴维森(D·Davidson)所提出的一种意义理论,即意义的真值条件理论。这种意义理论在当前很引人瞩目,因为它提出了一些具有比意义问题本身更宽广的涵义的哲学问题,它使真理问题在语言哲学中的地位更趋重要,而本书对真理问题的讨论是不够的。其他又如蒯因(W·V·O·Quine)的语言哲学观点、克里普克(S·Kripke)的历史的因果指称理论、达米特(M·A·E·Dummett)的反实在论的

语言哲学观点等在本书中也都没有涉及。为弥补不足，读者不妨阅读另一本写得相当不错的引论性著作，即格雷林(A·Grayling)的《哲学逻辑引论》(中译本即将出版)。

由于译者水平有限，由于语言哲学本身对表述概念的用词的精确性很讲究，并且由于一些译法是否精当有赖于对所涉及到的语言哲学家的整体思想的把握(比如对奥斯汀所自造的 illocutionary 这个词的翻译)，所以，翻译中一定会有许多不妥之处，望读者能不吝赐教。

本书由我和刘鸿辉合译，第四章、第五章由刘鸿辉译，序言、导言、第一、二、三章及参考书目由我译。我曾就个别术语的翻译向涂纪亮、张金言两位老师请教，在此谨表谢忱。

牟 博

1986年9月6日于中国社会
科学院研究生院

序

尽管语言哲学可以被合乎情理地看作是包含了哲学家们在作为哲学家而思考语言时所作的一切工作，但我并不打算全面地评述这个包含着诸多内容的活动领域。相反，我所描述的语言哲学乃是它的表现形式之一，目的是力图搞清楚我们在思考语言时所使用的 那些 基本概念。（这种看法与下述两种对语言哲学的理解形成对照，即把语言哲学看作是 把语言显示为世界精神的形式之一的一种企图，或看作是对于在各种不同的社会科学中所获得的有关语言的结论提供全面综合的一种企图。）按照这样的设想，语言哲学家试图加以确定的问题便有：语言是什么以及它是如何与多少有些类似的活动形式相关联的（第三章），一个语言表达式是有意义的这一点意味着什么（第四章），一个语言表达式具有某种意义这一点意味着什么（第一章和第二章），一个语言表达式

是含糊的或以隐喻的方式被使用这一点意味着什么(第五章)。尽管我希望我的讨论与人们在文献中会找到的很多重要想法保持联系,但我打算基本上通过根据我自己的见解讨论这些问题,而不是通过列举种种可供选择的见解并将其分类来进行讨论。我把“一个语言表达式具有某种意义这一点意味着什么”这个问题作为中心问题,就此而论,我几乎把整个第一章都用来对最著名的那几种见解进行批判性的评论。还应当补充一点,我是以一种相对地讲非形式的方式探讨这些问题的,这种非形式的方式是相对于像卡尔纳普那样的重视逻辑的理论家而言的,这些理论家通过对简化了的语言构造一些形式化的图式而寻求对问题的阐明。

我十分感激本系列丛书的编者门罗·比尔兹利与伊丽莎白·比尔兹利(Monroe and Elizabeth Beardsley),感激威廉·弗兰克纳(William Frankena)和乔治·纳克尼基安(George Nakhnikian),并感激我的妻子瓦莱里(Valerie),他们之中所有的人都阅读过言词过于夸张的本书早期手稿,并提出了很多颇有助益的建议。广而告之,我感激所有那些我在这些年里与之讨论过语

义学论题的学生和同事，特别是理查德·卡特赖特与海伦·卡特赖特(Richard and Helen Cartwright)、保罗·亨利(Paul Henle)、朱利叶斯·莫拉夫斯基(Julius Moravcsik)、肯尼思·派克(Kenneth Pike)、约翰·塞尔(John Searle)、厄姆森(J·O·Urmson)、保罗·齐夫(Paul Ziff)，我极其感激戴维·施韦德(David Shwayder)，我和他彼此交换过有关语言的想法，我十分受惠于他，以致于要不是考虑到他的宽大为怀，我是会把这整部作品归功于他的。最后，我想就艾丽斯·甘特(Alice Gantt)夫人的迅速而又熟练的打字向她表达我的谢意。

威廉·P·阿尔斯顿

目 录

导 言

哲学家关注语言的根源：形而上学	1
逻辑	5
认识论	8
语言的改造	9
作为分析的哲学	13
语言哲学中的问题	16

第一章 意义理论

意义问题	19
意义理论的类型	23
指称论	23
意义与指称	26
一切有意义的表达式都指称某个东西吗?	28
指谓与内蕴	34
作为一种实体的意义	41
观念论	49

作为语境与反应之功能的意义	55
作为行为意向之功能的意义	61
关于行为论的讨论概要	67

第二章 意义与语言使用

作为使用功能的意义	69
言语行为的类型	75
语词意义	80
关于以言行事的言语行为的分析	87
语言规则	91
关于同义语的问题	97
情感意义	105
有关以言行事的言语行为的问题	108

第三章 语言及其近亲

全称的记号概念	111
相互关系的规则性与惯用法的规则性	120
图象、索引与符号	124
约定概念	127
纯的图象与不纯的图象	130
作为符号系统的语言	134

第四章 关于有意义性的经验主义标准

无意义的语句	139
--------------	-----

经验主义标准的传统形式	142
语言的语义层次	149
逻辑原子论	154
意义的可证实性理论	155
可证实性标准的通常表述中的缺陷	164
可证实性标准的表述中所出现的若干问题	170
作为描述和作为建议的可证实性标准	175
对可证实性标准的论证	179
结论	186

第五章 意义的范围

含糊性是什么	188
含糊性的种类：程度上的含糊性与条件组合上的含糊性	194
绝对的精确可能吗？	202
通过量化所达到的精确	206
开放性特征	211
含糊性概念的重要性	214
表达式的隐喻用法和其他比喻用法	217
隐喻的性质	221
字面涵义与隐喻涵义的区别之基础	225
不可还原的隐喻：关于上帝和内部情感的陈述	233
进一步阅读的书目	241
汉英术语对照表	248